

龙王沟煤矿移动式瓦斯抽放泵站设备采购及运维招标-2024年4月能

投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源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项目

招标公告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龙王沟矿井及选煤厂项目，招标人为鄂尔多斯市国源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，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自筹，出资比例为100%。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龙王沟煤矿移动式瓦斯抽放泵站设备采购及运维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建设地点：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薛家湾镇点岱沟村

2.2 建设规模：1500万吨/年井工煤矿

2.3 设备名称：龙王沟煤矿移动式瓦斯抽放泵站设备采购及运维。

2.4 招标编号：CWEME-202404NTEEDS-W003

2.5 数量：2套。

2.6 技术规格：移动瓦斯抽采泵站2套，瓦斯抽采混合流量 $\geq 300\text{m}^3/\text{min}$ ，管道附件、监测、监控设备、电控设备、包括现场指导安装、运行调试及现场培训服务，2年的设备运行维护服务。详见技术要求。

2.7 交货地点：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薛家湾镇点岱沟村龙王沟煤矿。

2.8 交货期：2个月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及业绩条件，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。

3.1.1 资质要求：除特别注明外，以下这些资格、资质、业绩均系投标人本企业所拥有的权利权益。

3.1.1.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它组织。

3.1.1.2 投标人应是移动式瓦斯抽放泵站的生产制造商。除特别注明外，这些资格、资质、业绩均系投标人本企业所拥有的权利权益。

3.1.2 业绩要求：投标人近 5 年（2019 年 3 月至投标截止日）应至少具有 2 项矿用移动式瓦斯抽放泵站的销售业绩，投标文件提供合同扫描件（扫描件内容应包括合同封面、签字盖章页、供货名称、物资型号或关键技术参数等内容）。

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3.3 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。

3.4 否决项包括供应商的以下情形：

3.4.1 近三年内被列入国家应急管理部（查询网址为：<https://www.mem.gov.cn/fw/cxfw/xycx/>）认定的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“黑名单”，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；

3.4.2 在信用中国网站（查询网址：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）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，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。

3.4.3 按照集团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，应在规定范围内停止授标或取消采购活动参与资格，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。

对于中标候选人/中标人，将在采购评审、中标公示、合同签订等关键环节进行复核，如存在违反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情形的，不予授标或不签订合同。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所涉及的事项，接受社会监督，投标人及其利害关系人可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方式进行举证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：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 2024 年 4 月 2 日 17 时至 2024 年 4 月 16 日 17 时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，登录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电子商务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www.cdt-ec.com>，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），下载电子招标文件。

4.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详见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www.cdt-ec.com>），标书费汇款账户按电子商务平台提示信息为准。

4.3 招标文件获取须知：为保障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数据安全，潜在投标单位在下载招标文件时需企业 CA 证书电子钥匙，《CA 证书电子钥匙办理指南》详见（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），咨询电话：400-888-6262。

4.4 其他注意事项：

4.4.1 即日起，我公司开具的标书费发票实行电子发票。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标书时，请正确填写手机号码，在备注中填写邮箱地址。发票开具成功后，系统

会以邮件和短信的形式通知，请在邮件中查看、保存电子发票，或者点击短信中的链接即可下载。未收到短信或邮件的，请拨打 400-888-6262，告知客服人员手机号码或邮箱地址，待客服人员重新发送后，即可查看、保存电子发票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：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 2024 年 4 月 23 日 9 时整（如有变化，另行通知），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电子商务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www.cdt-ec.com/>）递交电子投标文件。

5.2 逾期送达（上传）的投标文件，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将予以拒收。

5.3 开标场所：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线上开标大厅。

5.4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：开标、评标均以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，纸质文件无需递交。

5.5 本次开标评标均在电子商务平台进行，对于电子商务平台投标操作不熟悉的投标人，请与平台客服人员联系 400-888-6262。

5.6 本次招标以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电子商务平台（<http://www.cdt-ec.com>）投标人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为准，商务投标文件、技术投标文件和报价文件的总大小不能超过 800M，投标文件（含商务、技术和报价文件）总数量不能超过 20 个，且单个文件的大小不能超过 100M。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，投标人须在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电子商务平台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。

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6.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“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>）”、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www.cdt-ec.com>）上发布。

7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鄂尔多斯市国源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薛家湾镇点岱沟村

招标代理机构：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北京市石景山区银河大街 6 号院 1 号楼 B 座（银河财智中心）2 层

邮 编：100040

联系人：李翔

电 话：010-68777692（电话无人接听时请发邮件咨询）

电子邮件：lixiang@cweme.com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：中国大唐集团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
人员违规违纪行为投诉邮箱：jijianjubao@china-cdt.com

8. 提出异议、投诉的渠道和方式：

接收单位：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武汉有限公司

采购业务异议、投诉电话：4008886262-3

采购业务异议、投诉邮箱：cgts@cweme.com